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巴马瑶族自治县林业局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两河流域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巴马县-森林消防车辆、扑火装备购置、消防蓄水池、防火检查站建设）1分标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两河流域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巴马县-森林消防车辆、扑火装备购置、消防蓄水池、防火检查站建设）1分标，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广西亿帆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407.03万元，资产总额为413.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亿帆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6日